

中華民國輕艇協會-改選工作事項時程表

No.	工作項目	辦理日期(起訖日期)	備註
1	公告許可章程(含選舉實施原則)	1/9	
2	公告及通知繳納會費與證明文件起訖時間及繳納方式	12/23-1/23	
3	繳納會費及證明文件	12/23-1/23	繳納期間至少 14 日
4	召開理事會議審定會員資格	1/27	
5	函報內政部及體育署會員名冊(含資格不符者之拒絕理由)	1/31	
6	公告當屆選舉實施原則及受理參選登記	2/1-2/8	公告參選登記至少 7 日
7	審查參選人資格	2/10	
8	公告候選人名冊及理事長政見	2/13	函請體育署協助公告參選人名冊及政見
9	辦理理事長及理監事選舉(召開會員大會)	3/4	<p>*現場投票者:</p> <p>1. 公告名冊後 10 至 15 日辦理選舉。</p> <p>2. 15 日前正式發送會議通知。</p> <p>*通訊投票者:</p> <p>1. 開票前 1 個月須寄出選票。</p> <p>2. 通訊選舉辦法須先經理事會通過後報內政部備查。</p>
10	函報教育部選舉結果	3/11	
11	函報內政部選舉結果	3/18	教育部許可後函報內政部